

三明市财政局 三明市生态环境局 文件

明财（资环）指〔2024〕73号

三明市财政局 三明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5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资金预算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生态环境局：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资金预算的通知》（闽财资环指〔2024〕41号）文件精神，现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预算资金给你们（详见附件1），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严格按照《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生态环境综合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规

〔2023〕3号)等有关要求,及时将资金落实到具体项目,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增强预算执行力,提升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二、进一步加强绩效管理,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详见附件2)要求,强化绩效跟踪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1. 2025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资金分配表

2. 2025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附件 1

2025 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单位	考核奖励		污染防治 工作经费		竞争性 评审项目 策划 奖励	合计
	项目 工作	EOD 策划 奖励	2024 年以 来项目及 资金执行 考核名次	分配 资金		
三明市生态环境局	150					150
三元生态环境局				25		25
沙县生态环境局				25		25
永安生态环境局		30		25		55
明溪生态环境局		20	第一名	30		50
清流生态环境局				25		25
宁化生态环境局				25	20	45
泰宁生态环境局				25		25
建宁生态环境局			第三名	30		30
将乐生态环境局			第二名	30		30
尤溪生态环境局				25		25
大田生态环境局				25	40	65
合计	150	50		290	60	550

附件 2-1

2025 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2025 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专项工作项目奖励			
省级财政部门	福建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资金情况 (万元)	省级资金		150.00	
主管部门	三明市生态环境局			
年度总体目标	扎实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各项工作。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开展项目数量	专项资金用于支持开展的项目数量	≥4
		项目验收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率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城区空气优良率	99.70%
			主要河流水质优良比例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附件 2-2

2025 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专项目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2025 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专项目资金项目			
省级财政部门	福建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资金情况 (万元)	25.00			
主管部门	三明市三元生态环境局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省市下达小流域监管监测任务、对辖区小流域开展水质自动监测，为辖区环境质量改善提供数据支撑。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省、市下达小流域质量任务数量（个）	≥1
		质量指标	小流域Ⅲ类以上水质比例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附件 2-3

2025 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2025 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专项资金			
省级财政部门	福建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其中：省级补助		55.00	
主管部门	三明市永安生态环境局			
年度总体目标	实施永安市空气质量提升，完成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阶段性任务及有关要求，进一步提升辖区生态环境质量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项目数量 (个)	≥1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地方和社会资金投入	不低于 1 倍省级资金
		生态效益指标	PM2.5 年均年度下降（%）	达到省里下达目标要求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施稳定运行比例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附件 2-4

2025 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宁化）

专项名称	2025 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专项资金			
省级财政部门	福建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其中：省级补助		45.00	
主管部门	三明市宁化生态环境局			
年度总体目标	提升环境应急能力建设，保证生态环境应急工作序时稳定开展。对农村环境进行整治,进一步提升辖区生态环境质量。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项资金用于支持开展的项目数量	≥1
		质量指标	环保信访投诉当年办结率	≥9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率	≥9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95%
			水质合格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附件 2-5

2025 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大田）

专项名称	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专项资金			
省级财政部门	福建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其中：省级补助		65.00	
主管部门	三明市大田生态环境局			
年度总体目标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完成年度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任务，进一步提升辖区生态环境质量。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环境监管能力建设项目数量	≥1
		质量指标	年度任务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率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率	≥95%
			小流域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附件 2-6

三明市生态环境局关于 2025 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2025 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专项资金			
省级财政部门	福建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其中：省级补助		25.00	
主管部门	三明市清流生态环境局			
年度总体 目标	保障环保监测执法工作所需经费，保证环保监测执法业务序时 稳定开展。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项资金用于支 持开展的项目数 量	≥1
		质量指标	环保信访投诉当 年办结率	≥9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天 数比例	≥97%
			水质合格率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附件 2-7

2025 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专项目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2025 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专项目资金项目			
省级财政部门	福建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资金情况（万元）	50.00			
主管部门	三明市明溪生态环境局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省市下达小流域监管监测任务、对辖区小流域开展水质自动监测，为辖区环境质量改善提供数据支撑。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省、市下达小流域质量任务数量（个）	≥1
		质量指标	小流域Ⅲ类以上水质比例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附件 2-8

三明市生态环境局关于 2025 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2025 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专项资金			
省级财政部门	福建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资金情况（万元）	其中：省级补助		25.00	
主管部门	三明市尤溪生态环境局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环保监测执法工作所需经费，保证环保监测执法业务序时稳定开展；保障美丽尤溪建设优秀案例申报项目工作经费。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项资金用于支持开展的项目数量	≥1
		质量指标	环保信访投诉当年办结率	≥9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97%
			水质合格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7%

附件 2-9

2025 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专项资金项目			
省级财政部门	福建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其中：省级补助		25.00	
主管部门	三明市沙县生态环境局			
年度总体目标	改善辖区生态环境，为沙县区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执法任务提供保障，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项资金用于支持开展的项目数量	≥1 个
		质量指标	水质达标率	≥95%
		时效指标	投入时效	100%
	效益	生态效益指标	城区空气优良率	≥95%
			饮用水水质达标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调查	≥90%

附件 2-10

2025 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将乐）

专项名称	2023 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专项资金项目工作奖励资金			
省级财政部门	福建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其中：省级补助		30.00	
主管部门	三明市将乐生态环境局			
年度总体目标	1.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2.抓实环保问题整改。3.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4.进一步加强环境监督管理。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5 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专项资金项目工作奖励资金支出金额	3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用于支持开展的项目数量	≥1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97%
			水质合格率	≥9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附件 2-11

2025 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2025 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专项资金			
省级财政部门	福建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其中：中央补助		25.00	
主管部门	三明市泰宁生态环境局			
年度总体目标	用于开展生态文明建设、生态环境保护，不断提升泰宁县域生态环境质量。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项资金用于支持开展的项目数量	≥4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水质空气达标	≥95%
			保障水质空气质量持续达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附件 2-12

2025 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资金污染防治工作经费 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2025 年省级生态环境综合性资金污染防治工作经费			
省级财政部门	福建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其中：省级补助	30.00		
主管部门	三明市建宁生态环境局			
年度总体目标	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工作，扎实推进水、气、土环境质量改善，保障饮用水源地环境安全，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抓实环保问题整改。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项资金用于支持开展的项目数量	≥1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水质达标率	≥95%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三明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4 年 12 月 20 日印发
